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9日通过专人送达、传真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16年1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参加表决的董事分别为：李欣、郭洁、王中平、徐浪、孙景斌、董超、陈国尧、解宗光、方伟。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欣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募集资金32,735.84万元置换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的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未违反公司招股书中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获得投资收益。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部分条款的议案》。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聘任汪俊锋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相关工作，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19 日